

富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富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16日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董事长、明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和组成、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选举监事会主席的相关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董事长：缪福章先生；

非独立董事：缪福章先生、叶宇煌先生、刘茂锋先生、林梅女士；

独立董事：朱霖女士、欧永洪先生、陈章旺先生。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自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董事会成员任职资格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且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组成情况如下：

(1) 战略委员会：缪福章先生（主任委员）、刘茂锋先生、欧永洪先生。

(2) 审计委员会：朱霖女士（主任委员）、欧永洪先生、叶宇煌先生。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陈章旺先生（主任委员）、朱霖女士、林梅女士。

(4) 提名委员会：欧永洪先生（主任委员）、陈章旺先生、缪福章先生。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为止。

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监事会主席：方晖女士；

非职工代表监事：方晖女士、詹智勇先生；

职工代表监事：王晓漪女士。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自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人员任职资格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聘任情况

总裁：缪福章先生

副总裁：林梅女士、林建平先生

财务总监：林梅女士

董事会秘书：林建平先生

上述人员任职资格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已对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秘书林建平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任职资格符合相关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联系电话：0591-83992010

联系传真：0591-83920667

电子邮箱：fuchungroup@fuchun.com

联系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铜盘路软件园 C 区 25 号

五、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因任期届满，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缪品章先生、陈苹女士，独立董事汤新华先生、苏小榕先生、林东云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及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缪品章先生不再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相关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其所持股份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所作的相关承诺进行管理。

公司对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富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八日